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DBS BANK (HONG KO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監管披露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監管披露

目錄

序言	
2 資本多	を足
2.1	資本充足比率
2.2	防護緩衝資本比率
2.3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
2.4	有關用於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信用風險承擔的風險加權數額之地理區域細分
資本網	且成
3.1	綜合財務報表及監管範圍
3.2	資本充足比率及監管資本與資產負債表之對賬
3.3	資本工具的主要特點
槓桿比	比率
4.1	槓桿比率
4.2	槓桿比率成份
風險力	n權數額概覽
信用原	凤險
6.1	信用資產質素
6.2	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數額的變動
6.3	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概覽
6.4	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影響-STC計算法
6.5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計算法
6.6	按組合及違責或然率等級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IRB計算法
6.6.1	基礎IRB計算法
6.6.2	零售IRB計算法
6.7	使用認可信用衍生工具合約作為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對風險加權數額的影響一 IRB計算法
6.8	在IRB計算法下信用風險承擔的風險加權數額流動表
6.9	在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下的專門性借貸-IRB計算法
對手ス	5信用風險
7.1	按計算法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分析
7.2	信用估值調整(CVA)資本要求
7.3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 承擔除外)-STC計算法
7.4	按組合及違責或然率等級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 承擔除外)-IRB計算法
7.4.1	基礎IRB計算法
7.5	作為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包括經中央交易對手方結算的合約或交易者)的抵押品 組成

監管披露

		負次
8	在標準計算法下的市場風險	27
9	國際債權	28
10	客戶貸款	29
11	 適期及經重組之資產 11.1 逾期之客戶貸款 11.2 經重組之貸款 11.3 收回資產 11.4 逾期之其他資產 	31
12	中國內地業務	33
13	貨幣風險	35
14	流動性覆蓋比率	36
15	縮寫	42

監管披露

1 序言

本文件所載的資料乃有關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並按照《銀行業(披露)規則》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頒佈的披露模板編製。

編製基礎

按監管報告之要求,本銀行須按包括本銀行及其海外分行之合併基準計算其資本充足比率及槓桿比率。本文件所載的其他財務資料乃根據包括其附屬公司的合併基準編製。

就計算風險加權數額(「RWA」)而言,本銀行使用「基礎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IRB」)計算旗下大部份的信用風險承擔之風險加權數額,及使用「標準計算法」計算若干被豁免使用IRB計算法的信用承擔。本銀行於計算市場風險及操作風險之風險加權數額時採用「標準計算法」。

除非另有説明,否則本文件所載數字以港幣百萬元列示。

2 資本充足

2.1 資本充足比率

資本充足比率乃按照金管局頒佈之《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

港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資本			
普通股權第一級	33,395	32,830	31,871
第一級	34,717	34,142	33,094
總計	39,104	38,487	37,353
風險加權數額總計	198,197	198,787	204,232
資本充足比率			
普通股權第一級	16.8%	16.5%	15.6%
第一級	17.5%	17.2%	16.2%
總計	19.7%	19.4%	18.3%

2.2 防護緩衝資本比率

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第3M條,用以計算二零一七年本銀行緩衝水平的防護緩衝資本比率是1.25%(二零一六年為0.625%)。

2.3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乃按照《銀行業(資本)規則》第30條計算。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	1.2%	0.6%

監管披露

2 資本充足(續)

2.4 有關用於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信用風險承擔的風險加權數額之地理區域細分

以下圖表列出用於計算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的相關私人機構信用風險承擔的風險加權數額之地理區域細分。

有關私人機構信用風險承擔的風險加權數額之地理區域細分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司法管轄區	適用的有效 JCCyB 比率%	用於計算 CCyB 比率的風險加權數額總計 港幣百萬元	CCyB比率 %	CCyB數額 港幣百萬元
1	香港	1.25%	127,131		
2	中國內地	0%	6,921		
3	澳洲	0%	8		
4	孟加拉	0%	5		
5	巴西	0%	48		
6	柬埔寨	0%	43		
7	加拿大	0%	1		
8	中華台北	0%	526		
9	捷克	0%	9		
10	德國	0%	121		
11	印度	0%	23		
12	日本	0%	5		
13	澳門	0%	1,389		
14	馬來西亞	0%	14		
15	巴布亞新幾內亞	0%	6		
16	巴拉圭	0%	1		
17	菲律賓	0%	86		
18	俄羅斯	0%	13		
19	新加坡	0%	1,578		
20	南非	0%	62		
21	西班牙	0%	45		
22	美國	0%	75		
	總值		138,110	1.2%	1,589

監管披露

3 資本組成

3.1 綜合財務報表及監管範圍

按編製監管報告之要求,本銀行須按包括本銀行及其海外分行之合併基準計算其資本充足比率及槓桿比率, 而財務報表乃根據包括其附屬公司的合併基準編製。

以下為本集團會計上合併範圍內的實體,但在合併監管範圍以外。

實體名稱	主要業務	總資產 港幣百萬元	總權益 港幣百萬元
道亨財務有限公司	暫無業務	59	59
恒隆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提供代理人服務	_	_
星展廣安(代理業務)有限公司	提供代理人服務	_	_
海外信託銀行託管有限公司	提供代理人服務	_	_
鼎康代理人有限公司	提供代理人、信託人及代理服務	_	_
DBS Trustee (Hong Kong) Limited	暫無業務	5	5
DBS Trustee H.K.(New Zealand) Limited	提供信託人及信託管理服務	1	1
DBS COMPASS Limited	暫無業務	8	8

監管披露

3 資本組成(續)

3.2 資本充足比率及監管資本與資產負債表之對賬

圖表一:監管綜合範圍的資產負債表與資本組合成份之對賬

港幣百萬元	已發佈財務 報表內的 資產負債表	按照監管 綜合範圍	交叉參考 圖表二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資產			
庫存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結餘	1,135	1,135	
政府債券及國庫票據	33,274	33,274	
應收同業款項	156,307	156,307	
衍生工具	1,051	1,051	
同業及企業證券	11,215	11,215	
客戶貸款	142,593	142,593	
其中:合資格計入第二級資本的組合減值準備		(155)	(1)
在IRB計算法下預期虧損總額超出合資格準備金總額之數		782	(2)
其他資產	4,809	4,809	
其中: 遞延税項資產		40	(3)
附屬公司		56	
物業及其他固定資產	2,126	2,126	
商譽及無形資產	172		
總資產	352,682	352,566	
負債			
應付同業款項	11,426	11,426	
客戶存款及結餘	271,665	271,682	
衍生工具	826	826	
已發行存款證	2,325	2,325	
其他負債	25,549	25,549	
應付附屬公司之賬款	_	67	
後償負債	4,215	4,215	(4)
總負債	316,006	316,090	
權益			
普通股		7,595	(5)
優先股		1,400	(6)
股本	8,995	8,995	
保留溢利		25,220	(7)
其他儲備		2,261	(8)
儲備	27,681	27,481	
其中:監管儲備訂明的保留溢利,		995	(9)
當中包括合資格計入第二級的監管儲備		86	(10)
其中: 重估土地及樓宇的公平價值收益		20	(11)
總權益	36,676	36,476	
總負債及權益	352,682	352,566	

監管披露

3 資本組成(續)

3.2 資本充足比率及監管資本與資產負債表之對賬(續)

圖表二:資本披露

		銀行報告	《巴塞爾協定三》	
		監管資本	生效前處理	交叉參考
		的部分	方法的金額	ラスタッ 圖表一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四八
	CET1資本:票據及儲備			
1	直接發行的合資格 CET1 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的股份溢價	7,595		(5)
2	保留溢利	25,220		(7)
3	已披露的储備	2,261		(8)
4	須從 CET1 資本逐步遞減的直接發行資本 (只適用於非合股公司)	不適用		, ,
	公營部門注資可獲豁免至2018年1月1日	不適用		
5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CET1資本票據產生的少數股東權益	_		
	(可計入綜合集團的CET1資本的數額)			
6	監管扣減之前的CET1資本	35,076		
	CET1資本:監管扣減	·		
7	估值調整	_		
8	商譽(已扣除相聯遞延税項負債)	_		
9	其他無形資產(已扣除相聯遞延税項負債)	_	_	
10	已扣除遞延税項負債的遞延税項資產	40		(3)
11	現金流對沖儲備	_		, ,
12	在IRB計算法下EL總額超出合資格準備金總額之數	626	156	(2)-(12)-(13)
13	由證券化交易產生的出售收益	_		
14	按公平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_	-	
15	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淨資產(已扣除相聯遞延税項負債)	_	_	
16	於機構本身的 CET1 資本票據的投資(若並未在所報告的資產負債表中從實繳資本中扣除)	_	_	
17	互相交叉持有的 CET1 資本票據	_	_	
18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非重大資本投資	_	_	
	(超出10%門檻之數)			
19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_	_	
	(超出10%門檻之數)			
20	按揭供款管理權 (高於 10% 門檻之數)	不適用		
21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税項資產(高於10%門檻之數,已扣除相聯遞延税項負債)	不適用		
22	超出15%門檻之數	不適用		
23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普通股的重大投資	不適用		
24	其中:按揭供款管理權	不適用		
25	其中: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税項資產	不適用		
26	適用於CET1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1,015		
26a	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20		(11)
26b	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995		(9)

監管披露

3 資本組成(續)

3.2 資本充足比率及監管資本與資產負債表之對賬(續)

圖表二:資本披露(續)

		銀行報告	《巴塞爾協定三》	
		監管資本	生效前處理	交叉參考
		的部分	方法的金額	圖表一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27	因沒有充足的AT1資本及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CET1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_		
28	對 CET1 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1,681		
29	CET1資本	33,395		
	額外 AT1 資本:票據			
30	合資格AT1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1,400		
31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股本類別	1,400		(6)
32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負債類別	_		
33	須從AT1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_		
34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AT1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的			
	AT1資本的數額)	_		
35	其中: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由附屬公司發行的AT1資本票據	_		
36	監管扣減之前的 AT1 資本	1,400		
	AT1資本:監管扣減			
37	於機構本身的AT1資本票據的投資	_	-	
38	互相交叉持有AT1資本票據	_	_	
39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AT1資本票據的非重大資本投資	_	-	
	(超出10%門檻之數)			
40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AT1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_	_	
41	適用於AT1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78		
41a	在過渡期內仍須從一級資本中扣除根據《巴塞爾協定三》生效前的處理方法按	78		
	50:50的基礎從核心資本及附加資本中作出扣減的部分			
i	其中:在IRB計算法下EL總額超出合資格準備金總額之數	78		(12)
42	因沒有充足的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AT1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_		(/
43	對 AT1 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78		
44	AT1資本	1,322		
45	一級資本 (一級資本 = CET1 + AT1)	34,717		
	二級資本:票據及準備金			
46	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4,215		(4)
47	須從二級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_		` /
48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的	_		
	二級資本的數額)			
49	其中: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由附屬公司發行的資本票據	_		
50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集體減值備抵及一般銀行風險監管儲備	241		(10)-(1)

監管披露

3 資本組成(續)

3.2 資本充足比率及監管資本與資產負債表之對賬(續)

圖表二:資本披露(續)

			/五松	
		如仁却什	須按	
		銀行報告	《巴塞爾協定三》	六叉总士
		監管資本	生效前處理	交叉參考
		的部分	方法的金額	圖表一
51	監管扣減之前的二級資本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01	监督和,成之别的一款其中 二級資本:監管扣減	4,456		
E2	一			
52	工程交叉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 互相交叉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	_	-	
53	立相文义行有的——	_	-	
54	於在監督綜合計算的戰圈以外的並職業具體發行的一級具本宗像的非里人具本权員 (超出10%門檻之數)	_	-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55		_	-	
56	適用於二級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69		/4.4*.4E0/
56a	加回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因對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 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9)		(11)*45%
ECH	在過渡期內仍須從二級資本中扣除根據《巴塞爾協定三》生效前的處理方法按	70		
56b	在她波别内切須促一級頁本中扣除依據《C基層励定二》生效則的處理方法按 50:50 的基礎從核心資本及附加資本中作出扣減的部分	78		
1.		70		(42)
i	其中:在IRB計算法下EL總額超出合資格準備金總額之數	78		(13)
57	對二級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69		
58	二級資本	4,387		
59	總資本(總資本 = 一級資本 + 二級資本)	39,104		
59a	《巴塞爾協定三》下的扣減項目在過渡期內仍須根據《巴塞爾協定三》生效前受風險	_		
	加權規限處理			
i i:	其中:按揭供款管理權	_		
ii iii	其中: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淨資產 其中,以機構大量的OCTA次本票據。ATA次本票據及一個次本票據的机次	_		
iii	其中:於機構本身的CET1資本票據、AT1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的投資	_		
iv	其中:在屬商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中的資本投資	_		
V	其中: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AT1資本票據	_		
	及二級資本票據的非重大資本投資			
Vİ	其中: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AT1資本票據	_		
00	及二級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400 407		
60	風險加權總資產 資本比率(佔風險加權資產的百分比)	198,197		
04	24.1.5	40.00/		
61	CET1資本比率	16.8%		
62	一級資本比率	17.5%		
63	總資本比率	19.7%		
64	機構特定緩衝資本要求(《資本規則》第3A條或第3B條(視乎適用情況而定)指明	6.9%		
	的最低CET1資本要求加防護緩衝資本加反周期緩衝資本要求加環球系統重要性			
	銀行或本地系統重要性銀行的資本要求)			

監管披露

3 資本組成(續)

3.2 資本充足比率及監管資本與資產負債表之對賬(續)

圖表二:資本披露(續)

		銀行報告	《巴塞爾協定三》	
		監管資本	生效前處理	交叉參考
		的部分	方法的金額	圖表一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65	其中:防護緩衝資本要求	1.3%		
66	其中:銀行特定反周期緩衝資本要求	1.2%		
67	其中:環球系統重要性銀行或本地系統重要性銀行的要求	0.0%		
68	CET1資本超出在《資本規則》第3A條或第3B條下(視乎適用情況而定)的最低	11.5%		
	CET1要求及用作符合該條下的一級資本及總資本要求的任何 CET1 資本			
	司法管轄區最低比率(若與《巴塞爾協定三》最低要求不同)			
69	司法管轄區 CET1 最低比率	不適用		
70	司法管轄區一級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71	司法管轄區總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風險加權前)			
72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AT1資本票據及	1,540		
	二級資本票據的非重大資本投資			
73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 CET1 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45		
74	按揭供款管理權(已扣除相聯稅項負債)	不適用		
75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税項資產(已扣除相聯遞延税項負債)	不適用		
	就計入二級資本的準備金的適用上限			
76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中有關基本計算法及標準(信用風險)計算法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293		
77	在基本計算法及標準(信用)風險計算法下可計入二級資本中的準備金上限	241		
78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中有關IRB計算法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_		
79	在IRB計算法下可計入二級資本中的準備金上限	978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資本票據			
80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CET1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不適用		
81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計入 CET1 的數額 (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不適用		
82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AT1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		
83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可計入AT1資本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_		
84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二級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_		
85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可計入二級資本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		

監管披露

- 3 資本組成(續)
- 3.2 資本充足比率及監管資本與資產負債表之對賬(續)

模版附註

行數	內容	香港基準	《巴塞爾協定三》 基準
	已扣除遞延税項負債的遞延税項資產	港幣40百萬元	無
10	解釋 正如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巴塞爾協定三》文本(2010年1 予以實現的未來或然率而定的遞延税項資產須予扣減,而可 CET1 資本內予以有限度確認(並因此可從 CET1 資本的在香港,不論有關資產的來源,認可機構須從 CET1 資本在第10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滙報的數額為經濟	2月)第69及87段所與暫時性差異有關的 與暫時性差異有關的 的扣減中被豁除,但以 中全數扣減所有遞延 三》規定須扣減的數	「列載,視乎銀行 的遞延税項資產則 以指定門檻為限)。 税項資產。因此, 額。 報的數額(即在「香
	正税項資產數額予 產所定的10%門檻		
	及就按揭供款管理權、由暫時性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税項資		
	據的重大投資(不包括屬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 15% 門檻為限。	他信用風險承擔的投	資) 所定的整體

監管披露

3 資本組成(續)

3.3 資本工具的主要特點

		CET1資本 普通股	額外第一級資本 優先股	第二級資本 後償貸款
1	發行人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2	獨有識別碼(如CUSIP、ISIN或Bloomberg對私人配售的識別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	票據的管限法律	香港法律	香港法律	香港法律
	監管處理方法	並 2 m 排 M / m	लेक El Mr - Int	kk → lat
4	《巴塞爾協定三》過渡期規則	普通股權第一級	額外第一級	第二級
5	《巴塞爾協定三》後過渡期 規則	普通股權第一級	額外第一級	第二級
6	可計入單獨/集團/集團 及單獨基礎	單獨	單獨	單獨
7	票據類別	普通股	優先股	後償貸款
8	在監管資本的確認數額 (貨幣以億元顯示, 截至最新報告日)	港幣75.95億元	港幣14億元	港幣 42.15 億元
9	票據面值	不適用	港幣14億元	5.4億美元
10	會計分類	股東股本	股東股本	負債-攤銷成本
11	最初發行日期	自成立以來	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12	永久性或設定期限	永久	永久	設定期限
13	原訂到期日	無期限	無期限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14	須獲監管當局事先批准 的發行人贖回權	沒有	有	有
15	可選擇可贖回日、 或有可贖回日, 以及可贖回數額	不適用	首個可選擇贖回日: 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或有可贖回日: 合資格事件或稅務事件變動	首個可選擇贖回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或有可贖回日: 合資格事件變動
			可贖回數額: 清盤優先權連同應計但未付的 股息(須受若干限制和 資格所限)	可贖回數額: 總本金額連同應計和 未付利息
16	後續可贖回日(如適用)	不適用	可選擇贖回日: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後任何日期	可選擇贖回日: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後 的任何利息支付日
	票息/股息			
17	固定或浮動股息/票息	酌情決定股息金額	固定	浮動
18	票息率及任何相關指數	普通股收取已宣派為股息的可 供分派溢利	年息3.9%	美元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加年息2.5%

監管披露

3 資本組成(續)

3.3 資本工具的主要特點(續)

		CET1資本	額外第一級資本	第二級資本
		普通股	優先股	後償貸款
19	有停止派發股息的機制	不適用	沒有	沒有
20	全部酌情、部分酌情或強制	全權酌情權	全權酌情權	強制
21	設有遞升息率或其他贖回 誘因	沒有	沒有	沒有
22	累計或非累計	非累計	非累計	非累計
23	可轉換或不可轉換	不可以轉換	可以轉換	可以轉換
24	若可轉換,轉換觸發事件	不適用	當發生觸發事件後,優先股將 轉換為銀行的普通股。	當發生觸發事件後,後償貸款 將轉換為銀行的普通股
			觸發事件(以較早者為準):	觸發事件(以較早者為準):
			(i) 金管局書面通知銀行,其 認為轉換是必須,否則銀 行將不可營運,或	(i) 金管局書面通知銀行,其 認為轉換是必須,否則銀 行將不可營運,或
			(ii) 金管局書面通知銀行,政府機構、授權作出此決定的政府官員或其他相關監管機構決定必須注入公共資金或相等資助,否則銀行將不可營運。	(ii) 金管局書面通知銀行,政府機構、授權作出此決定的政府官員或其他相關監管機構決定必須注入公共資金或相等資助,否則銀行將不可營運。
25	若可轉換,全部或部分	不適用	全部或部份	全部
26	若可轉換,轉換比率	不適用	轉換價格是指於轉換前之最後 月份終結日普通股每股股份的 有形資產淨值,下限為每股普 通股港幣1元。	轉換價格是指於轉換前之最後 月份終結日普通股每股股份的 有形資產淨值,下限為每股普 通股港幣1元。
27	若可轉換,強制或可選擇性 轉換	不適用	強制執行	強制執行
28	若可轉換,指明轉換後的票 據類別	不適用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監管披露

3 資本組成(續)

3.3 資本工具的主要特點(續)

		CET1資本 普通股	額外第一級資本 優先股	第二級資本 後償貸款
29	若可轉換,指明轉換後的 票據發行人	不適用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30	減值特點	沒有	沒有	沒有
31	若減值,減值的觸發點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2	若減值,全部或部分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3	若減值,永久或臨時性質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4	若屬臨時減值,説明債務 回復機制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5	清盤時在級別架構中的位置 (指明緊接較其優先的票據 類別)	次序緊接在額外 第一級資本票據之後	次序緊接在第二級資本 票據之後	次序緊接在優先債權人之後
36	可過渡的不合規特點	沒有	沒有	沒有
37	若是,指明不合規特點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條款及細則 (只提供英文版本)	條款及細則一 普通股 https://www.dbs.com/ iwov-resources/pdf/ hongkong/tnc-ordinary- shares.pdf	條款及細則一 優先股 https://www.dbs.com/ iwov-resources/pdf/ hongkong/tnc-preference- shares.pdf	條款及細則一 後償貸款 https://www.dbs.com/ iwov-resources/pdf/ hongkong/tnc-subordinated- loan.pdf

監管披露

4 槓桿比率

4.1 槓桿比率

槓桿比率乃根據由金管局發出的槓桿比率框架編製。

港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本及風險承擔總額 一級資本	34,717	34,142	33,094
風險承擔總額	369,796	372,858	368,769
槓桿比率	9.4%	9.2%	9.0%

4.2 槓桿比率成份

通用披露模版

		槓桿比率框架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項目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	
1	資產負債表內項目(不包括衍生工具及證券融資交易,但包括抵押品)	350,535
2	扣減:斷定《巴塞爾協定三》一級資本時所扣減的資產數額(以負數表示)	(1,681)
3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總額(不包括衍生工具及證券融資交易)(第1及2行相加之數)	348,854
	衍生工具風險承擔	
4	所有與衍生工具交易有關的重置成本(即扣除合資格現金變動保證金)	319
5	所有與衍生工具交易有關的潛在未來風險承擔的附加數額	970
6	還原因提供予對手方而須根據適用會計框架從資產負債表中扣減的衍生工具抵押品的數額	_
7	扣減:就衍生工具交易提供的現金變動保證金的應收部分(以負數表示)	-
8	扣減:中央交易對手方風險承擔中與客戶結算交易有關而獲豁免的部分(以負數表示)	_
9	經調整後已出售信用衍生工具的有效名義數額	_
10	扣減:就已出售信用衍生工具作出調整的有效名義抵銷及附加數額的扣減(以負數表示)	-
11	衍生工具風險承擔總額(第4至10行相加之數)	1,289
	證券融資交易風險承擔	
12	經銷售會計交易調整後(在不確認淨額計算下)的證券融資交易資產總計	_
13	扣減:證券融資交易資產總計的應付現金與應收現金相抵後的淨額(以負數表示)	-
14	證券融資交易資產的對手方信用風險承擔	_
15	代理交易風險承擔	_
16	證券融資交易風險承擔總額(第12至15行相加之數)	-

監管披露

- 4 槓桿比率(續)
- 4.2 槓桿比率成份(續)

通用披露模版(續)

	項目	槓桿比率框架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大日) 其他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75市日南70
17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名義數額總計	160,239
18	扣減:就轉換為信用等值數額作出的調整(以負數表示)	(140,586)
19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第17及18行相加之數)	19,653
	資本及風險承擔總額	
20	一級資本	34,717
21	風險承擔總額(第3、11、16及19行相加之數)	369,796
22	《巴塞爾協定三》槓桿比率	9.4%

對賬摘要比較表

	項目	槓桿比率框架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1	已發布財務報表所列載的綜合資產總額	352,682
2	對為會計目的須作綜合計算、但在監管綜合計算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或商業實體的投資 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45
3	根據認可機構的適用會計框架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但不包括在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值 內的任何受信資產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
4	有關衍生金融工具的調整	237
5	有關證券融資交易的調整(即回購交易及其他類似的有抵押借貸)	_
6	有關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的調整(即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轉換為信用等值數額)	19,653
7	其他調整	(2,821)
8	槓桿比率風險承擔	369,796

監管披露

5 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以下圖表列出按照風險類別劃分的風險加權數額和符合由金管局規定的相應最低資本要求(即風險加權數額的 8%)。

		風險加權數額 港幣百萬元		最低資本規定 港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1	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	181,587	181,594	14,527
2	其中STC計算法	19,011	18,039	1,521
3	其中IRB計算法	162,576	163,555	13,006
4	對手方信用風險	907	1,165	73
5a	其中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579	793	46
16	市場風險	819	1,342	65
17	其中STM計算法	819	1,342	65
19	業務操作風險	14,833	14,625	1,187
21	其中STO計算法	14,833	14,625	1,187
23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250%風險權重)	114	114	9
24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63	53	5
24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 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52	42	4
24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 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11	11	1
25	總計	198,197	198,787	15,856

監管披露

- 6 信用風險
- 6.1 信用資產質素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總賬面	數額		
	違責風險的	非違責風險的		
港幣百萬元	風險承擔	風險承擔	備抵/減值	淨值
貸款	3,659	298,274	(1,939)	299,994
債務證券	_	26,646	_	26,646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14,050		14,050
總計	3,659	338,970	(1,939)	340,690

就某一借款人,如出現以下任何一項或兩項事件,則視作違責。

- a) 主觀性違責:如本銀行無法執行追索行動,例如變現抵押品(如持有),借款人可能無法全數支付其信 用責任。
- b) 技術性違責:借款人在本銀行的任何信用責任逾期還款超過90日。

貸款包括存放同業之結餘、客戶貸款、存放中央銀行結餘及相關應收利息。

債務證券包括非交易的政府債券及國庫票據、同業及法團證券及相關應收利息。

資產負債表外之風險承擔包括直接信用替代品、與交易有關之或有負債、與貿易有關之或有負債及不能追回的貸款承諾。

監管披露

6 信用風險(續)

6.2 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數額的變動

	於二零一七年
港幣百萬元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048
自去年報告期違責的貸款及債務證券	517
回復至非違責狀態	(5)
撇帳額	(228)
其他變動(附註)	(673)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3,659

附註:其他變動主要與客戶結算和還款相關。

6.3 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概覽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無保證風險承擔:帳面	有保證風險	以認可抵押 品作保證的	以認可擔保 作保證的風	以認可信用 衍生工具合 約作保證的		
	港幣百萬元	數額	承擔	風險承擔	險承擔	風險承擔		
_ 1	貸款	228,410	71,584	64,123	7,461	_		
2	債務證券	26,646	_	_	_	_		
3	總計	255,056	71,584	64,123	7,461	_		
4	其中違責部分	850	1,481	970	511	_		

監管披露

6 信用風險(續)

6.4 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拖的影響-STC計算法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 已將 CCF 及減低信用風險 措施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措施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風險加權數額及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風險承擔類別	資產負債表 內數額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 外數額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 內數額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 外數額 港幣百萬元	風險加權 數額 港幣百萬元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_	-	-	-	-	-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_	-	183	_	37	20
2a	其中:本地公營單位	1	_	183	ı	37	20
2b	其中: 非本地公營單位	_	-	_	_	-	-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_	_	1	_	_
4	銀行風險承擔	26	_	26	_	26	100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	-	_	-	-	-
6	法團風險承擔	13,198	8,504	11,308	364	11,672	100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	_	1	-	-
8	現金項目	_	-	_	_	-	-
9	以貨銀對付形式以外的形式進行的交易交 付失敗所涉的風險承擔	-	-	-	-	-	-
10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1,350	2,725	848	1	636	75
11	住宅按揭貸款	_	_	_	_	_	_
12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9,138	11,020	6,099	91	6,190	100
13	逾期風險承擔	304	-	304	_	450	148
14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擔	_	_	_	_	_	_
15	總計	24,016	22,249	18,768	456	19,011	99

上表所述風險加權數額並無計及外部信用評估機構給予的信用評級。

監管披露

6 信用風險(續)

6.5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計算法

						於	二零一七年	 F六月三十	B			
	風險權重	0 % 港幣 百萬元	10 % 港幣 百萬元	20 % 港幣 百萬元	35% 港幣 百萬元	50% 港幣 百萬元	75% 港幣 百萬元	100 % 港幣 百萬元	150% 港幣 百萬元	250% 港幣 百萬元	其他 港幣 百萬元	總信用風險承擔額(已將CCF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港幣百萬元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_	_	_	_	_	-	-	_	_	_	_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_	_	183	-	-	1	-	_	-	-	183
2a	其中:本地公營單位	-	-	183	_	-	-	-	-	_	_	183
2b	其中:非本地公營單位	-	-	-	-	-	-	-	-	-	_	-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_	-	_	_	-	-	_	-	-	_	-
4	銀行風險承擔	_	_	_	_	_	_	26	_	_	_	26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_	_	_	_	_	_	_	_	_	_	-
6	法團風險承擔	_	_	_	_	_	_	11,672	_	_	_	11,672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_	_	_	_	_	_	_	_	_	_	-
8	現金項目	_	_	_	_	-	_	_	_	_	_	_
9	以貨銀對付形式以外的形 式進行的交易交付失敗所 涉的風險承擔	-	-	-	-	-	-	-	_	-	-	-
10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_	_	_	_	_	849	_	_	_	_	849
11	住宅按揭貸款	_	_	_	_	_	_	_	_	_	_	-
12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 風險承擔	_	-	-	-	-	-	6,190	-	_	-	6,190
13	逾期風險承擔	_	_	2	_	_	_	6	296	_	_	304
14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 擔	_	_	_	_	-	_	_	-	-	_	_
15	總計	_	_	185	-	-	849	17,894	296	_	_	19,224

監管披露

- 6 信用風險(續)
- 6.6 按組合及違責或然率等級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IRB計算法

6.6.1 基礎IRB計算法

						於二零一七年才	5月三十日					
	a	b	С	d	е	f	g	h	i	j	k	ı
PD等級(%)	最初資產 負債表內 總風險承萬 港幣百萬元	未將CCF計算 在內的資產 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平均CCF (%)	已將減低 信用風及 措施計算在 內的EAD 港幣百萬元	平均PD (%)	承擔義務人 數目	平均LGD (%)	平均到期期限(年)	風險加權 數額 港幣百萬元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	EL 港幣百萬元	準備金 港幣百萬元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0.00至<0.15	18,504	-	-	20,414	0.01	14	45	2.5	2,462	12	62	
0.15至<0.25	-	-	-	-	-	-	-	-	-	-	-	
0.25至<0.50	-	-	-	-	-	-	-	-	-	-	-	
0.50至< 0.75	-	-	-	-	-	-	-	-	-	-	-	
0.75至<2.50	-	-	-	-	-	-	_	-	-	-	_	
2.50至<10.00	-	-	-	_	-	_	_	_	_	_	_	
10.00至<100.00	-	-	-	_	-	_	-	_	_	_	_	
100.00 (違約)	-	-	-	_	-	_	-	_	_	_	_	
小計	18,504	-	-	20,414	0.01	14	45	2.5	2,462	12	62	24
銀行風險承擔												
0.00至<0.15	167,620	4,345	39	169,584	0.03	56	45	2.5	34,817	21	25	
0.15至<0.25	1,082	-	-	1,082	0.22	17	45	2.5	666	61	1	
0.25至<0.50	1,384	353	1	1,416	0.33	21	44	2.5	1,031	73	2	
0.50至<0.75	195	270	_	195	0.56	6	45	2.5	180	92	1	
0.75至<2.50	526	276	_	526	1.75	23	45	2.5	694	132	4	
2.50至<10.00	10	75	_	10	2.60	6	29	2.5	8	81	_	
10.00至<100.00	3	_	_	3	12.15	1	45	2.5	7	207	_	
100.00 (違約)	_	_	_	_	_	_	_	_	_	_	_	
小計	170,820	5,319	32	172,816	0.04	130	45	2.5	37,403	22	33	358
法團風險承擔-中小型法團												
0.00至<0.15	_	-	-	-	-	_	-	-	_	_	_	
0.15至<0.25	_	-	_	_	_	_	-	-	_	_	_	
0.25至<0.50	_	-	_	_	_	_	-	_	_	_	_	
0.50至<0.75	_	15	_	_	_	6	-	_	_	_	_	
0.75至<2.50	97	93	_	85	1.69	31	37	2.5	60	70	_	
2.50至<10.00	158	64	1	124	4.69	47	36	2.5	109	88	2	
10.00至<100.00	15	-	_	15	12.15	4	37	2.5	19	131	1	
100.00 (違約)	-	-	_	_	-	-	-	_	_	_	_	
小計	270	172	1	224	4.03	88	36	2.5	188	84	3	2
法團風險承擔-其他												
0.00至<0.15	722	2,766	27	1,455	0.05	10	45	2.5	273	19	-	
0.15至<0.25	1,284	5,612	10	1,833	0.22	18	39	2.5	743	41	2	
0.25至<0.50	3,498	4,521	1	3,594	0.32	100	44	2.5	1,965	55	5	
0.50至<0.75	1,786	7,424	5	2,787	0.56	349	40	2.5	1,833	66	6	
0.75至<2.50	23,965	26,809	4	26,412	1.77	2,429	38	2.5	24,341	92	277	
2.50至<10.00	28,337	14,805	3	25,706	4.84	2,564	37	2.5	30,670	119	488	
10.00至<100.00	3,511	538	4	2,856	12.68	255	37	2.5	4,715	165	182	
100.00 (違約)	3,539	2	25	3,030	100.00	282	42	2.5	6,260	207	1,083	
小計	66,642	62,477	5	67,673	7.59	6,007	38	2.5	70,800	105	2,043	2,012
總計(所有組合)	256,236	67,968	7	261,127	2.00	6,239	43	2.5	110,853	42	2,141	2,396

監管披露

- 6 信用風險(續)
- 6.6 按組合及違責或然率等級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IRB計算法(續)

6.6.2 零售IRB計算法

						於二零一七年於	大月三十日					
	a	b	С	d	е	f	g	h	i	j	k	I
PD等級(%)	最初資產 負債表內 總風險承萬 港幣百萬元	未將 CCF 計算 在內的資產 負債內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的 人 人 的 人	平均 CCF (%)	已將減低 信用風及 在CCF計算在 內的EAD 港幣百萬元	平均PD (%)	承擔義務人 數目	平均LGD (%)	平均到期期限(年)	風險加權 數額 港幣百萬元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	EL 港幣百萬元	準備金 港幣百萬元
住宅按揭風險承擔												
0.00至<0.15	3,390	_	_	3,390	0.12	674	13		556	16	1	
0.15至<0.25	16,169	_	_	16,169	0.22	9,137	13		2,425	15	5	
0.25至<0.50	_	_	_	_	_	_	_		_	_	_	
0.50至< 0.75	3,495	_	_	3,495	0.63	1,056	13		524	15	3	
0.75至<2.50	15	_	_	15	1.80	5	32		9	58	_	
2.50至<10.00	384	_	_	384	9.84	205	13		231	60	5	
10.00至<100.00	5	_	_	5	33.97	7	13		4	77	_	
100.00 (違責)	12	_	_	12	100.00	12	32		48	395	_	
小計	23,470	_	_	23,470	0.48	11,096	13		3,797	16	14	36
						,,,,,,						
0.00至<0.15	1,479	35,341	69	25,876	0.14	305,320	99		2,036	8	36	
0.15至<0.25	2,268	11,931	67	10,260	0.21	139,078	96		1,084	11	21	
0.25至< 0.50	244	646	75	728	0.50	3,894	133		216	30	5	
0.50至< 0.75	_	_	_	_	_	_	_		_	_	_	
0.75至<2.50	3,716	18,242	69	16,381	1.66	204,046	98		8,919	54	264	
2.50至<10.00	591	669	94	1,219	4.62	12,646	104		1,424	117	57	
10.00至<100.00	1,335	290	63	1,517	15.03	15,740	97		3,313	218	220	
100.00 (違責)	50	_	_	50	100.00	1,804	107		355	704	26	
小計	9,683	67,119	69	56,031	1.19	682,528	98		17,347	31	629	193
小型業務零售風險承擔	-,					,			,			
0.00至<0.15	_	_	_	_	_	_	_		_	_	_	
0.15至<0.25	_	_	_	_	_	_	_		_	_	_	
0.25至<0.50	6	_	_	6	0.29	6	6		1	9	_	
0.50至<0.75	_	_	_	_	-	_	_		_	_	_	
0.75至<2.50	_	_	_	_	_	_	_		_	_	_	
2.50至<10.00	_	_	_	_	_	_	_		_	_	_	
10.00至<100.00	_	_	_	_	_	_	_		_	_	_	
100.00 (違責)	_	_	_	_	_	_	_		_	_	_	
小計	6			6	0.29	6	6		1	9		_
其他對個人的零售風險承擔					0.20			,			,	
0.00至<0.15	_	_	_	_	_	_	_		_	_	_	
0.15至<0.25	_	_	_	_	_	_	_		_	_	_	
0.25至<0.50	4,588	_	_	4,588	0.29	1,132	6		407	9	1	
0.50至<0.75	4,300	_	_	4,500	0.23	1,132	_		-	_	_	
0.75至<2.50	677	_	_	677	1.46	5,108	72		615	91	8	
2.50至<10.00	1,248	-	_	1,248	4.76	8,089	102		1,883	151	60	
10.00至<100.00	2,903	-		2,903	20.65		108		6,883	237	644	
100.00 (建責)		-	-			11,447						
100.00 (建貝) 小計	50			50	100.00	303	108		386	766	24	400
	9,466	67.440	-	9,466	7.74	26,079	56		10,174	107	737	122
總計(所有組合)	42,625	67,119	69	88,973	1.70	719,709	71		31,319	35	1,380	351

監管披露

6 信用風險(續)

6.7 使用認可信用衍生工具合約作為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對風險加權數額的影響-IRB計算法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銀行並沒有任何以信用衍生工具作為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風險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將信用衍生工具 計算在內的風險 加權數額 港幣百萬元	實際風險 加權數額 港幣百萬元
1	法團一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下的專門性借貸(項目融資)	_	-
2	法團一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下的專門性借貸(物品融資)	_	-
3	法團一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下的專門性借貸(商品融資)	-	_
4	法團一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下的專門性借貸(具收益地產)	7,327	7,327
5	法團-專門性借貸(高波動性商業地產)	-	_
6	法團-中小型法團	188	188
7	法團-其他法團	70,800	70,800
8	官方實體	2,271	2,271
9	屬官方實體的非本地公營單位	53	53
10	多邊發展銀行	138	138
11	銀行風險承擔-銀行	36,860	36,860
12	銀行風險承擔-證券商號	527	527
13	銀行風險承擔-公營單位(不包括屬官方實體的非本地公營單位)	16	16
14	零售一小型業務零售風險承擔	1	1
15	零售-提供予個人的住宅按揭	3,454	3,454
16	零售-提供予持物業空殼公司的住宅按揭	343	343
17	零售-合資格循環式零售風險承擔(QRRE)	17,347	17,347
18	零售-其他對個人的零售風險承擔	10,174	10,174
19	股權一市場基準計算法(簡單風險權重方法)下的股權風險承擔	_	-
20	股權一市場基準計算法(內部模式方法)下的股權風險承擔	_	-
21	股權-PD/LGD計算法下的股權風險承擔(持有作長期投資的公開買賣股權風險承擔)	_	-
22	股權-PD/LGD計算法下的股權風險承擔(持有作長期投資的私人持有股權風險承擔)	-	-
23	股權-PD/LGD計算法下的股權風險承擔(其他公開買賣股權風險承擔)	_	-
24	股權-PD/LGD計算法下的股權風險承擔(其他股權風險承擔)	_	_
25	股權一與於基金的資本投資相關的股權風險承擔(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_	
26	其他-現金項目	_	
27	其他一其他項目	3,875	3,875
28	總計(在各IRB計算法下)	153,374	153,374

監管披露

6 信用風險(續)

6.8 在IRB計算法下信用風險承擔的風險加權數額流動表

以下圖表列出本季度風險加權數額變動的主要因素。

	風險加權數額 港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63,555
資產規模	(2,095)
資產質素	974
外匯變動	142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62,576

以IRB計算法計算信用承擔的風險加權數額下跌的主要原因是銀行結餘和債務證券下跌。

6.9 在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下的專門性借貸-IRB計算法

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一高波動性商業地產除外

					於	二零一七年六	月三十日				
		資產負債	資產負債	監管風險			EAD數額			風險加權	
		表內數額	表外數額	權重	PF	OF	CF	IPRE	總計	數額	預期損失額
監管評級等級	尚餘到期期限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優人	2.5 年以下	8	1	50	_	-	_	8	8	4	-
優	2.5 年或以上	258	560	70	_	-	-	670	670	469	3
良^	2.5 年以下	2,243	829	70	-	-	-	2,865	2,865	2,005	12
良	2.5 年或以上	3,372	1,180	90	-	-	ı	3,908	3,908	3,517	31
尚可		939	335	115	-	-	-	939	939	1,080	26
欠佳		100	1	250	_	-	_	101	101	252	8
違責		-	-	0	-	-	-	-	-	-	-
總計		6,920	2,904		-	-	-	8,491	8,491	7,327	80

[^] 使用優惠風險權重。

監管披露

7 對手方信用風險

7.1 按計算法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	丰六月三十日		
						已將減低信用	
					用作計算	風險措施	
					違責風險	計算在內的	
			潛在未來	有效預期	的風險	違責風險的	風險加權
		重置成本	風險承擔	正風險承擔	承擔的 α	風險承擔	數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1	現行風險承擔方法(對於衍生						
	工具合約)	319	970		不適用	1,289	579
2	IMM(CCR)計算法			_	_	_	_
3	簡易方法(對於證券融資交						
	易)					_	_
4	全面方法(對於證券融資交						
	易)					_	_
5	風險值(對於證券融資交易)					_	_
6	總計						579

本銀行使用現行風險承擔方法計算衍生工具合約之違責風險承擔。

7.2 信用估值調整(CVA)資本要求

		於二零一七年	F六月三十日
		已將減低信用 風險措施效果 計算在內的 EAD 港幣百萬元	風險加權數額 港幣百萬元
	使用高級 CVA 方法計算 CVA 資本要求的淨額計算組合	-	_
1	(i) 風險值 (使用倍增因數 (如適用) 後)		_
2	(ii) 受壓風險值(使用倍增因數(如適用)後)		_
3	使用標準CVA方法計算CVA資本要求的淨額計算組合	1,199	328
4	總計	1,199	328

監管披露

- 7 對手方信用風險(續)
- 7.3 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STC 計算法

						·····································		月三十日				
	風險權重	0% 港幣百萬元	10% 港幣百萬元	20 % 港幣百萬元	35% 港幣百萬元	50% 港幣百萬元	75% 港幣百萬元	100% 港幣百萬元	150% 港幣百萬元	250%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已將減低信用 風險措施計算 在內的總違責 風險的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	-	-	-	-	_	_	-	-	-	-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	-	-	-	-	_	-	-	-	-
2a	其中:本地公營 單位	-	-	-	-	_	_	_	-	-	_	-
2b	其中:非本地 公營單位	_	-	_	-	-	_	-	-	-	_	-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 承擔	-	-	-	-	-	-	-	-	-	-	-
4	銀行風險承擔	-	-	-	-	-	-	-	-	-	-	-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	-	-	-	-	-	-	-	-	-	-
6	法團風險承擔	-	-	-	-	-	-	-	-	-	-	-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 承擔	-	-	-	-	-	_	_	_	-	_	-
8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	-	_	-	-	-	_	-	-	-	_
9	住宅按揭貸款	-	-	-	-	-	-	_	-	-	-	_
10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 其他風險承擔	-	-	_	-	-	-	162	-	-	-	162
11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 風險承擔	-	_	-	-	-	-	-	-	-	-	-
12	總計	-	-	-	-	-	-	162	-	-	-	162

監管披露

7 對手方信用風險(續)

7.4 按組合及違責或然率等級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IRB 計算法

7.4.1 基礎 IRB 計算法

以下圖表列出用於以IRB計算法模型計算本銀行的對手方信用風險資本要求的參數。本銀行採用IRB計算法計算所有IRB風險承擔,並受對手方信用風險資本要求的管制。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a	b	С	d	е	f	g			
PD 等級(%)	已將減低 信用風險 措施計算 在內的 EAD 港幣百萬元	平均PD (%)	承擔義務人 數目	平均LGD (%)	平均到期 期限(年)	風險加權 數額 港幣百萬元	風險加權 數額 密度(%)			
銀行										
0.00至<0.15	611	0.03	10	45	2.5	123	20			
0.15至<0.25	40	0.22	1	45	2.5	24	62			
0.25至<0.50	2	0.28	1	45	2.5	1	70			
0.50至<0.75	_	_	_	_	_	_	_			
0.75至<2.50	_	_	_	_	_	_	_			
2.50至<10.00	_	_	_	_	_	_	_			
10.00至<100.00	_	_	_	_	_	_	_			
100.00 (違責)	_	_	_	_	_	_	_			
小計	653	0.04	12	45	2.5	148	23			
法團風險承擔-中小型法團										
0.00至<0.15	_	_	_	-	_	-	_			
0.15至<0.25	_	_	_	-	_	-	_			
0.25至<0.50	_	-	_	-	_	-	-			
0.50至<0.75	-	_	_	-	_	-	_			
0.75至<2.50	_	1.29	1	45	2.5	-	81			
2.50至<10.00	-	6.52	3	38	2.5	_	103			
10.00至<100.00	_	_	_	-	_	-	-			
100.00 (違責)	_	_	_	-	_	-	-			
小計	_	3.53	4	42	2.5	_	90			
法團風險承擔-其他										
0.00至<0.15	-	-	_	-	-	_	_			
0.15至<0.25	144	0.22	2	40	2.5	61	42			
0.25至<0.50	136	0.33	5	41	2.5	69	51			
0.50至<0.75	12	0.56	6	44	2.5	9	72			
0.75至<2.50	98	2.05	45	10	2.5	22	23			
2.50至<10.00	43	4.17	76	34	2.5	46	105			
10.00至<100.00	2	12.15	8	38	2.5	3	176			
100.00 (違責)	_	-	_	-	_	_	_			
小計	435	1.11	142	33	2.5	210	48			
總計(所有組合)	1,088	0.47	158	40	2.5	358	33			

監管披露

7 對手方信用風險(續)

7.5 作為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包括經中央交易對手方結算的合約或交易者)的抵押品組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衍生工	證券融資交易						
	收取的認可抵抗	甲品的公平價值	提供的抵押品	品的公平價值	· 收取的認可抵押品	提供的抵押品			
	分隔的 港幣百萬元	非分隔的 港幣百萬元	分隔的 港幣百萬元	非分隔的 港幣百萬元	的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的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現金-其他貨幣	_	108	_	587	_	_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尚未平倉的證券融資交易而產生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

8 在標準計算法下的市場風險

\ 	-+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	B 禺兀	風險加權數額 ^⑴
	直接產品風險承擔	
1	利率風險承擔(一般及特定風險)	678
2	股權風險承擔(一般及特定風險)	_
3	外匯(包括黃金)風險承擔	139
4	商品風險承擔	_
	期權風險承擔	
5	簡化計算法	_
6	得爾塔附加計算法	2
7	其他計算法	_
8	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_
9	總計	819

⁽¹⁾ 風險加權數額的計算方法為資本要求的12.5倍

監管披露

9 國際債權

本銀行按交易對手之所在地及類別分類之國際債權分析如下:

			非銀行私營機構		
港幣百萬元	同業	官方類別	非銀行 金融機構	非金融 私營機構	合計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發達國家	13,807	6,676	5	2,251	22,739
離岸中心,其中	145,683	25	225	28,986	174,919
—————————————————————————————————————	145,471	4	_	1,189	146,664
-香港	196	21	225	24,452	24,894
- 其他	16	-	_	3,345	3,361
要求的。 發展中歐洲國家	_	_	_	165	165
發展中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國家	15	_	_	453	468
發展中非洲和中東國家	31	_	_	366	397
發展中亞太區國家	10,147	567	16	7,725	18,455
國際組織		1,839			1,839
	169,683	9,107	246	39,946	218,982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達國家	11,412	4,850	60	2,492	18,814
離岸中心,其中	148,578	27	230	30,829	179,664
一新加坡	148,379	7	7	2,330	150,723
一香港	183	20	223	25,091	25,517
一其他	16	_	_	3,408	3,424
發展中歐洲國家	_	_	_	190	190
發展中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國家	24	_	_	484	508
發展中非洲和中東國家	7	_	_	398	405
發展中亞太區國家	9,159	382	71	8,234	17,846
國際組織		1,546			1,546
	169,180	6,805	361	42,627	218,973

以上分析乃以淨額基準計及任何已確認之風險轉移影響後披露。

監管披露

10 客戶貸款

本集團採用一系列政策及措施減低信用風險,其中之一是收取抵押品。抵押品包括現金、有價證券、物業、應收貿易款項、存貨、設備及其他實物與金融抵押品。

10.1 按貸款用途分類之客戶貸款

本銀行按貸款用途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及以抵押品彌償之相應結餘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Wb ++		以抵押品	AA .I A mr. 243L.	以抵押品
港幣百萬元	未償還結餘	彌償之結餘	未償還結餘	彌償之結餘
大 禾进住田 > 代劫物第二米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總額工業、				
商業及金融業	0.000	0.557	0.000	0.004
一物業發展	3,802	3,557	3,296	3,221
一物業投資	20,311	19,953	21,827	21,001
一金融法團	4,208	3,954	3,524	3,248
一股票經紀	1,009	39	661	64
- 批發及零售業	13,312	10,444	15,179	11,533
-製造業	11,037	7,815	11,083	7,684
-運輸及運輸設備	10,436	9,761	10,598	9,850
- 康樂活動	208	184	178	156
- 資訊科技	676	134	538	146
一其他	5,082	3,778	4,972	3,477
個人	,	,	,	,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				
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				
計劃或其各自別繼承計劃				
之貸款	191	191	220	220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21,141	21,141	21,828	21,828
- 信用卡貸款	•	21,141		21,020
	7,926	7 000	8,516	-
一其他	13,559	7,239	12,898	5,925
	112 909	00 400	115 219	00 252
郊日頭次/石七 郊日亜城)	112,898	88,190	115,318	88,353
貿易融資(包括貿易票據)	25,019	10,296	26,425	11,765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總額	6,615	1,910	6,012	1,477
	144,532	100,396	147,755	101,595

監管披露

10 客戶貸款(續)

10.1 按貸款用途分類之客戶貸款(續)

佔本銀行客戶貸款10%或以上之減值貸款、個別及組合減值準備按貸款用途分類之分析如下:

港幣百萬元	經減值之	個別減值	組合減值
	客戶貸款	準備	準備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物業投資	231	9	89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10	-	-
貿易融資	733	168	129
批發及零售貿易	677	370	8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物業投資	253	15	90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23	-	-
貿易融資	866	198	144
批發及零售貿易	836	390	85

10.2 按地域分類之客戶貸款

本銀行客戶貸款總額按地域分類之分析,是基於計及風險轉移因素後貸款人所在的位置。在一般情況下,若貸款之擔保人所處國家與貸款人所在國家不同,則產生風險轉移。

		貿易融資 (包括	
港幣百萬元	貸款	貿易票據)	合計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香港	107,468	18,188	125,656
其他	12,045	6,831	18,876
	119,513	<u>25,019</u>	144,53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	110,301	20,753	131,054
其他	11,029	5,672	16,701
	121,330	26,425	147,755

監管披露

10 客戶貸款(續)

10.2 按地域分類之客戶貸款(續)

佔本銀行客戶貸款總額10%或以上之減值貸款、個別及組合減值準備按貸款和貿易融資分類之分析如下:

港幣百萬元	經減值之 客戶貸款	個別減值 準備	組合減值 準備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香港	1,810	470	66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	2,296	542	689

11 逾期及經重組之資產

11.1 逾期之客戶貸款

本銀行逾期貸款之分析如下: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六月	三十日 佔客戶 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J三十一日 佔客戶 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或以下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或以下 一年以上	215 613 1,838	0.15 0.42 1.27	678 687 1,465	0.46 0.47 0.99
	2,666	1.84	2,830	1.92
就以上逾期貸款所作之個別減值準備	1,101		1,121	
對應上述逾期貸款之所持抵押品 之現時市場價值				
	<u>1,572</u>		1,990	
以上逾期貸款可從抵押品彌償之部份	1,004		1,256	
以上逾期貸款之非彌償部份	1,662		1,574	

監管披露

11 逾期及經重組之資產(續)

11.2 經重組之貸款

本銀行經重組之貸款(扣除逾期三個月以上並在上述(a)項內列明之貸款)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六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
	1	占客戶	佔客戶
	貸款		貸款總額
港幣百萬元	之译	百分比	之百分比
經重組之貸款	495	0.34 466	0.32

11.3 收回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銀行之收回資產為港幣1.31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09億元)。

11.4 逾期之其他資產

本銀行逾期之其他資產之分析如下: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或以下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或以下	1	8
一年以上	285	409 22
	293	439

監管披露

12 中國內地業務

下表概述銀行之非銀行的中國內地風險承擔(不包括其澳門分行),按交易對手類型進行分類: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港幣	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	資產負債表	
交易	對手類型	內之風險	外之風險	合計
(a)	中央政府、屬中央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附屬公司			
	及合營法團	724	444	1,168
(b)	地方政府、屬地方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附屬公司			
	及合營法團	471	17	488
(c)	居住中國內地的中國公民或其他於境內註冊成立			
	之其他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法團	3,789	1,249	5,038
(d)	並無於上述(a)項內報告的中央政府之其他機構	_	1	1
(e)	並無於上述(b)項內報告的地方政府之其他機構	70	73	143
(f)	居住中國境外的中國公民或於境外註冊之其他			
	機構,其於中國內地使用之信用	5,312	1,933	7,245
(g)	其他被視作為內地非銀行客戶之風險	4,535	1,551	6,086
ᄉᆂ		44.004	5.000	00.400
合計		<u> 14,901</u>	<u>5,268</u>	<u>20,169</u>
扣除	發備後總資產	349,992		
資產:	負債表內之風險承擔佔總資產的比例	4.26%		

監管披露

12 中國內地業務(續)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百萬元 對手類型	資產負債表 內之風險	資產負債表 外之風險	合計_
(a)	中央政府、屬中央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附屬公司			
(1.)	及合營法團	2,159	389	2,548
(b)	地方政府、屬地方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附屬公司 及合營法團 居住中國內地的中國公民或其他於境內註冊成立	497	25	522
(0)	之其他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法團	3,950	1,326	5,276
(d)	並無於上述(a)項內報告的中央政府之其他機構	_	1	1
(e)	並無於上述(b)項內報告的地方政府之其他機構	62	58	120
(f)	居住中國境外的中國公民或於境外註冊之其他			
	機構,其於中國內地使用之信用	4,219	1,325	5,544
(g)	其他被視作為內地非銀行客戶之風險	4,919	2,174	7,093
合計		15,806	5,298	21,104
扣除	發備後總資產	346,046		
資產	負債表內之風險承擔佔總資產的比例	4.57%		

監管披露

13 貨幣風險

下表概述本集團按賬面金額計算及按貨幣劃分之資產及負債:

港幣百萬元	美元	人民幣	加元	澳元	其他	合計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等值港幣						
現貨資產 現貨負債 遠期買入 遠期賣出 期權淨持倉量	131,631 (101,318) 45,606 (75,388)	9,199 (8,340) 17,345 (18,296)	481 (1,854) 1,660 (221)	4,263 (7,805) 4,820 (1,221)	9,482 (11,427) 5,272 (3,324)	155,056 (130,744) 74,703 (98,450)
非結構性長/(短)倉淨持倉量	531	(92)	66	58	3	566
淨結構性持倉量		29	<u>-</u>	_	(52)	(2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等值港幣						
現貨資產 現貨負債 遠期買入 遠期賣出 期權淨持倉量	136,421 (103,596) 55,722 (86,379) (1)	4,152 (8,185) 27,609 (23,572)	410 (1,905) 1,571 (82)	4,307 (8,242) 4,609 (635) (1)	8,276 (11,398) 5,863 (2,754)	153,566 (133,326) 95,374 (113,422)
非結構性長/(短)倉淨持倉量	2,167	6	(6)	38	(13)	2,192
淨結構性持倉量		28		_	(28)	

在香港以外資本投資所產生的結構性外滙持倉主要為中國人民幣及澳門幣。

期權淨持倉量是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於「外幣持倉」審慎申報表所載之得爾塔加權持倉計算。

監管披露

14 流動性覆蓋比率

本銀行根據由香港金融管理局頒佈之《銀行業(流動性)規則》,符合每日流動性覆蓋比率之最低要求。於二零一七年,本銀行需要保持流動性覆蓋比率不低於80%,直至二零一九年一月每年增長幅度為10%從而達至不低於100%。

	季度結算至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本期間之平均流動性覆蓋比率	135.8%	133.2%	
	季度結	算至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本期間之平均流動性覆蓋比率	131.1%	136.9%	

根據《銀行業 (披露) 規則》第30條及第30A條的流動性資料披露可於本公司網站www.dbs.com.hk內的監管披露一節瀏覽。

監管披露

14 流動性覆蓋比率(續)

圖表一: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季度的流動性覆蓋比率平均值

為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季度的流動性覆蓋比率 (「LCR」) 的平均值及本模版所列相關項目所用的數據點數目:(72)		貨幣:(港幣百萬元)	
披露基	披露基礎:非綜合		加權數額 (平均值)
A. 優	質流動資產		
1	優質流動資產 (HQLA) 總額		27,631
B. 現	金流出		
2	零售存款及小型法團借款,其中:	147,750	11,803
3	穩定零售存款及穩定小型法團借款	11,854	593
4	較不穩定零售存款及較不穩定小型法團借款	88,299	8,830
5	零售定期存款及小型法團定期借款	47,597	2,380
6	無抵押批發借款(小型法團借款除外)及該機構發行的債務證券及訂明票據,其中:	114,990	61,016
7	營運存款	16,263	3,625
8	第7項未涵蓋的無抵押批發借款(小型法團借款除外)	98,722	57,386
9	由該機構發行並可在該LCR涵蓋時期內贖回的債務證券及訂明票據	5	5
10	有抵押借款交易(包括證券掉期交易)		-
11	額外規定,其中:	16,852	5,200
12	衍生工具合約或其他交易所產生的現金流出,及相關抵押品規定所產生的額外流動 性需要	3,906	3,906
13	因結構式金融交易下的義務及因付還該等交易取得的借款而產生的現金流出	_	_
14	未提取的有承諾融通(包括有承諾信用融通及有承諾流動性融通)的潛在提取	12,946	1,294
15	合約借出義務 (B節未以其他方式涵蓋) 及其他合約現金流出	1,854	1,854
16	其他或有出資義務(不論是合約或非合約義務)	149,399	463
17	現金流出總額		80,336
C. 現:	金流入		
18	有抵押借出交易(包括證券掉期交易)	-	_
19	有抵押及無抵押貸款 (第18行涵蓋的有抵押借出交易除外) 及存於其他金融機構的營運 存款	100,350	63,752
20	其他現金流入	1,695	1,512
21	現金流入總額	102,045	65,264
D. 流	動性覆蓋比率		經調整價值
22	HQLA總額		27,631
23	淨現金流出總額		20,370
24	LCR (%)		135.8%

監管披露

14 流動性覆蓋比率(續)

圖表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季度的流動性覆蓋比率平均值

為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季度的流動性覆蓋比率(「LCR」)的平均值及本模版所列相關項目所用的數據點數目:(74)		貨幣:(港幣百萬元)	
披露基	披露基礎:非綜合		加權數額 (平均值)
A. 優	質流動資產		
1	優質流動資產 (HQLA) 總額		26,714
B. 現	金流出		
2	零售存款及小型法團借款,其中:	145,328	11,626
3	穩定零售存款及穩定小型法團借款	11,279	564
4	較不穩定零售存款及較不穩定小型法團借款	87,197	8,719
5	零售定期存款及小型法團定期借款	46,852	2,343
6	無抵押批發借款(小型法團借款除外)及該機構發行的債務證券及訂明票據,其中:	112,747	60,635
7	營運存款	13,969	3,039
8	第7項未涵蓋的無抵押批發借款(小型法團借款除外)	98,723	57,541
9	由該機構發行並可在該LCR涵蓋時期內贖回的債務證券及訂明票據	55	55
10	有抵押借款交易(包括證券掉期交易)		_
11	額外規定,其中:	16,393	4,785
12	衍生工具合約或其他交易所產生的現金流出,及相關抵押品規定所產生的額外流動 性需要	3,496	3,496
13	因結構式金融交易下的義務及因付還該等交易取得的借款而產生的現金流出	-	_
14	未提取的有承諾融通(包括有承諾信用融通及有承諾流動性融通)的潛在提取	12,897	1,289
15	合約借出義務(B節未以其他方式涵蓋)及其他合約現金流出	2,211	2,211
16	其他或有出資義務(不論是合約或非合約義務)	166,019	412
17	現金流出總額		79,669
C. 現:			
18	有抵押借出交易(包括證券掉期交易)	-	_
19	有抵押及無抵押貸款 (第18行涵蓋的有抵押借出交易除外) 及存於其他金融機構的營運 存款	98,041	61,918
20	其他現金流入	2,563	2,393
21	現金流入總額	100,604	64,311
D. 流	動性覆蓋比率		經調整價值
22	HQLA總額		26,714
23	淨現金流出總額		20,072
24	LCR (%)		133.2%

監管披露

14 流動性覆蓋比率(續)

圖表三: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季度的流動性覆蓋比率平均值

為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季度的流動性覆蓋比率(「LCR」)的平均值及本模版所列相關項目所用的數據點數目:(74)		貨幣:(港幣百萬元)	
披露基	披露基礎:非綜合		加權數額 (平均值)
A. 優	· · · · · · · · · · · · · · · · · · ·		
1	優質流動資產 (HQLA) 總額		23,063
B. 現	金流出		
2	零售存款及小型法團借款,其中:	134,232	10,594
3	穩定零售存款及穩定小型法團借款	10,721	536
4	較不穩定零售存款及較不穩定小型法團借款	77,648	7,765
5	零售定期存款及小型法團定期借款	45,863	2,293
6	無抵押批發借款(小型法團借款除外)及該機構發行的債務證券及訂明票據,其中:	97,413	49,889
7	營運存款	13,030	2,824
8	第7項未涵蓋的無抵押批發借款(小型法團借款除外)	84,147	46,829
9	由該機構發行並可在該LCR涵蓋時期內贖回的債務證券及訂明票據	236	236
10	有抵押借款交易(包括證券掉期交易)		1
11	額外規定,其中:	15,911	5,669
12	衍生工具合約或其他交易所產生的現金流出,及相關抵押品規定所產生的額外流動性 需要	4,531	4,531
13	因結構式金融交易下的義務及因付還該等交易取得的借款而產生的現金流出	-	_
14	未提取的有承諾融通(包括有承諾信用融通及有承諾流動性融通)的潛在提取	11,380	1,138
15	合約借出義務 (B節未以其他方式涵蓋) 及其他合約現金流出	2,199	2,199
16	其他或有出資義務(不論是合約或非合約義務)	145,708	436
17	現金流出總額		68,788
C. 現	金流入		
18	有抵押借出交易(包括證券掉期交易)	-	_
19	有抵押及無抵押貸款 (第18行涵蓋的有抵押借出交易除外) 及存於其他金融機構的營運 存款	84,329	50,144
20	其他現金流入	4,640	4,471
21	現金流入總額	88,969	54,615
D. 流	動性覆蓋比率		經調整價值
22	HQLA總額		23,063
23	淨現金流出總額		17,646
24	LCR (%)		131.1%

監管披露

14 流動性覆蓋比率(續)

圖表四: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季度的流動性覆蓋比率平均值

為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季度的流動性覆蓋比率(「LCR」)的平均值及本模版所列相關項目所用的數據點數目:(72)		貨幣:(港幣百萬元)	
披露基	披露基礎:非綜合		加權數額 (平均值)
A. 優	質流動資產	·	
1	優質流動資產 (HQLA) 總額		24,061
B. 現	金流出		
2	零售存款及小型法團借款,其中:	130,969	10,354
3	穩定零售存款及穩定小型法團借款	10,550	528
4	較不穩定零售存款及較不穩定小型法團借款	76,108	7,610
5	零售定期存款及小型法團定期借款	44,311	2,216
6	無抵押批發借款(小型法團借款除外)及該機構發行的債務證券及訂明票據,其中:	100,179	50,078
7	營運存款	13,865	3,028
8	第7項未涵蓋的無抵押批發借款(小型法團借款除外)	86,224	46,960
9	由該機構發行並可在該LCR涵蓋時期內贖回的債務證券及訂明票據	90	90
10	有抵押借款交易(包括證券掉期交易)		_
11	額外規定,其中:	16,943	6,845
12	衍生工具合約或其他交易所產生的現金流出,及相關抵押品規定所產生的額外流動性 需要	5,723	5,723
13	因結構式金融交易下的義務及因付還該等交易取得的借款而產生的現金流出	-	_
14	未提取的有承諾融通(包括有承諾信用融通及有承諾流動性融通)的潛在提取	11,220	1,122
15	合約借出義務(B節未以其他方式涵蓋)及其他合約現金流出	1,492	1,492
16	其他或有出資義務(不論是合約或非合約義務)	147,264	407
17	現金流出總額		69,176
C. 現:			
18	有抵押借出交易(包括證券掉期交易)	-	_
19	有抵押及無抵押貸款 (第18行涵蓋的有抵押借出交易除外) 及存於其他金融機構的營運 存款	89,778	54,486
20	其他現金流入	3,209	3,077
21	現金流入總額	92,987	57,563
D. 流	動性覆蓋比率		經調整價值
22	HQLA總額		24,061
23	淨現金流出總額		17,612
24	LCR (%)		136.9%

監管披露

14 流動性覆蓋比率(續)

本銀行的流動性狀況一直保持充裕。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流動性覆蓋比率維持穩定,並遠高於監管要求。貸款和存款的盈餘資金用於應付貨幣市場貸款及優質流動資產。由於貨幣市場貸款流入增加和優質流動資產增加對流動性覆蓋比率的影響被因存款增長使現金流出增加而部份抵消,導致平均流動性覆蓋比率小幅增加。

(i) 優質流動資產(「HQLA」)的成份

根據流動性覆蓋比率規例所定義,本銀行持有多項迅速可用的無抵押優質流動資產,在嚴峻情況中履行現金流責任。在該等流動資產中,一級優質流動資產佔大多數,其中主要包括香港外滙基金票據及債券,以及其他政府債券。此外,也有由香港公營機構發行的債券、高評級公司債券,以及由知名金融機構發行的有擔保債券。

(ii) 資金來源集中度

本銀行致力拓展多元化的融資渠道,資金來源包括零售和批發。客戶存款形成一個穩健的資金基礎,並作為本銀行的主要資金來源,加上多元化的批發融資,包括但不限於銀行間貨幣市場借貸和發行存款證。有關更多本銀行融資策略資料,請參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常年報告附註38。

(iii) 衍生工具風險

本銀行積極管理場外交易和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合約。衍生工具合約主要包括貨幣、利率及債券期貨、遠期外滙、利率及跨貨幣掉期,和外滙期權。根據這些衍生工具持倉每日按市價計值,可能須交予交易對手及/或交易所的所需抵押品。本銀行場外衍生工具的最大交易對手為本銀行的母公司。

(iv) 貨幣錯配

香港的客戶存款主要以港幣計值,為本銀行主要資金來源。本銀行將港幣盈餘資金掉換為美元及其他外幣, 以滿足客戶的貸款需要。

本銀行透過補充其持有以美元計值的優質流動資產,覆蓋其港幣錯配,符合香港金融管理局就流動性覆蓋比率另類流動性策略所選出的方案。本銀行一直維持以港幣計值的一級優質流動資產與三十天內港幣淨現金流出總額之比率遠高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最低比率規定20%。

(v) 集中流動性管理

本銀行致力以審慎的態度管理其流動性,並確保在正常和不利情況下,繼續履行流動性責任。本銀行集中管理其流動性,並就海外分公司的貸款增長提供資金支援。

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

本銀行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是基於各項要素釐定,即管治風險委員會的監督,介定整體原則和個別風險管理方法的政策,並建立詳細的標準規定。根據所介定的風險管理方法,設有流程及系統以計量、限制和監控風險。有關更多本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策略,請參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常年報告附註 38。

監管披露

15 縮寫

縮寫	簡述
AT1	額外一級資本
CCF	信用換算因數
CCP	中央交易對手方
CCR	對手方信用風險
ССуВ	逆周期緩衝資本
CEM	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CET1	普通股權第一級
CIS	集體投資計劃
CRM	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
CVA	信用估值調整
D-SIB	本地系統重要性銀行
EAD	違責風險承擔
EL	預期損失
EPE	預期正風險承擔
G-SIB	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
IMM (CCR)	內部模式(對手方信用風險)
IRB	內部評級基準
LGD	違責損失率
PD	違責或然率
PFE	潛在未來風險承擔
PSE	公營單位
SACCR	標準計算法(對手方信用風險)
SFT	證券融資交易
SRW	監管風險權重
STC	標準計算(信用風險)
STM	標準計算(市場風險)
STO	標準計算(操作風險)
VaR	風險值